

# 浙江省律师协会

---

---

## 关于开展浙江律师书画摄影大赛的通知

各市律师协会，义乌市律师协会：

为激励和动员广大律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展现浙江律师行业风采，丰富律师文化活动，提升律师综合素质，省律协决定举办“浙江律师书画摄影大赛”，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展现律师风采、弘扬法治文化。

### 二、作品征集对象

- （一）全省各律师事务所，全省各级律师协会（分会）；
- （二）全体我省律师行业从业人员。

### 三、作品要求

#### （一）作品内容

围绕展现律师风采、弘扬法治文化之主题，表达对律师执业、法治建设的感悟，或者律师对美好生活的记录、创作，展现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健全浙江法治环境而不懈奋斗的精神和浙江律师追求美好事物的高尚情操以及艺术修养。

#### （二）作品类型及格式

作品分为书法、绘画、摄影三大类。

1. 书法作品为硬笔、软笔和篆刻，书体不限、形式不限，投稿作品为原件；

2. 绘画作品为油画、水色画、版画、国画等，投稿作品为原件；

3. 摄影作品为胶片或数码作品、黑白或彩色均可，摄影作品可以是单幅照片，也可为组图照片（一组图限6幅以内，须标明顺序号），老照片可使用扫描或拍照的方式达到最大程度的还原，格式为JPG或PNG，图片统一处理为长边不低于1500像素，图片不小于5MB，不得采用添加边框等形式对电子照片进行变相装饰，投稿作品原件、电子版均可。

#### 四、评选流程

##### （一）作品报送

1. 作品可以集体或个人名义进行报送。报送时须根据要求完整填写作品登记表（详见附件）。

2. 征集截止时间为2021年6月30日。作品登记表及摄影作品请发送至邮箱zjbar@163.com，邮件标题为“所名+姓名+作品名称”；书画作品请寄送至省律协宣传部（地址：杭州市天目山路238号华鸿大厦A座12楼，0571-87755609），并在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正楷标注所名+姓名+作品名称，均不装裱。

3. 各市律协应积极广泛组织发动，并开展有针对性的点对点约稿，把尽可能多的优秀作品推荐上来，充分展现当地律师的文化修养与艺术风采。

##### （二）作品评选

省律协成立书画摄影作品评审小组，对参选作品进行评

议，评选出优秀作品奖和优秀组织奖若干，统一发放荣誉证书。

### （三）作品展示

获奖作品将通过“神州律师网”和“浙江律协”微信公众号予以发布，并统一装裱展示于省律协新办公楼。

## 五、其他事项

（一）参赛作品不得涉及国家机密、当事人隐私，封建迷信，不得含有种族与宗教歧视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内容。

（二）参赛作品须为原创，不得抄袭、盗用他人作品，不得侵犯他人或机构知识产权。图片仅限于长宽、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相、白平衡等微调整，以绘图软件合成的图片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三）本次大赛不收取任何费用，每位参赛者在参加本次大赛的同时即视为已明确同意主办方有权使用或授权主办方使用该作品，使用者尊重和保留作者的署名权。未入选的书法、绘画作品原件将予退还。

（四）本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浙江省律师协会。

联系人：省律协宣传部 雷雪飞

电 话：0571-87755609

附件：书画摄影大赛作品登记表

浙江省律师协会  
2021年5月28日

附件

## 书画摄影大赛作品登记表

作品名称（须与文件名一致）：		
作者：	电话：	作品数量：
单位：		
创作时间：	创作地点：	
作品说明：作品背景、创作思路、事件信息、表达的思想等（100-500字）		